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ST和科

公告编号：2024-060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决定于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荣路294号和科达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5）于2024年8月2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9月5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会主席危韩先生的辞职报告，危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的推荐情况，监事会同意提名张亚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日，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丰启智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启智远”）提交的《关于增加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2024年9月6日丰启智远持有公司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0%，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丰启智远具备提案资格，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

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同时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审议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作为新增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东大会除上述变更外，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召开通知补充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9 月 2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表决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

(七)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荣路 294 号和科达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2024 年 9 月 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  
的公告》。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二)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7:00。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 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 294 号和科达工业园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518109

电子邮箱：hekedazqb@hkd-jm.com

(四)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王萌

联系电话：0755-27048451

电子邮箱：hekedazqb@hkd-jm.com

（五）现场会期预计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7日

附件一：

##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附注：

1、《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自然人股东由委托人签字。

2、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二：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 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 17:00 之前以送达、邮寄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816，投票简称：和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